附件现场确认需准备的材料种类清单及说明

一、材料清单

1.身份证原件 (须在有效期内)。身份证遗失的，须提供公安部门办理的临时身份证原件。港澳台居民提供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或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五年有效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2.户口簿或有效期内的当地居住证原件 (两项其一，仅选择在户籍地或居住地申请认定的人员提供)。部队现役军人或现役武警提供所属部队或单位的组织人事部门出具的人事关系证明原件。证明格式依部队或单位的规定而定，须明示申请人属于驻我县部队。

3.学历证书原件或在籍学习证明原件 (仅应届毕业生提供，由所在学校学籍管理部门出具)。港澳台学历还应同时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港澳台学历认证书》原件，国外学历还应同时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认证书》的原件。

4.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原件 (纸质证书遗失的，可通过国家政务服务平台:www.cltt.org 查询测试成绩认证)

5.《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 (仅参加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的人员提供)或《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 (仅符合免试认定改革范围内的教育类研究生和师范生提供 )

6.《湖南省教师资格认定体检表》原件。体检日期在当年当前批次受理之日前半年之内有效。体检表须有医生签名“合格”结论及体检医院公章;未签署体检结论的视为无效7.无犯罪记录证明原件 (仅港澳台居民申请人提供)8.一张一寸近期白底免冠证件照，须与在中国教师资格网注册申报上传的照片一致，照片背面请写明网报号及姓名

二、说明

1.现场确认起止时间: 10月 23-10月31日工作时间:上午8:00-12:00，下午14:30-17:30(双休节假日除外)

现场确认地点:临武县教育局一楼人事股 (教工股) (县委党校院内)

联系电话:0735-6324670

申请人自行前往临武县人民医院、临武县中医院进行体检。《湖南省教师资格认定体检表》由体检医院提供，申请人体检时须带上本人身份证及彩色白底 1寸标准证件照 1张 (须与网报系统上传照片同版)。

临武县人民医院联系电话: 0735-6327531临武县中医医院联系电话: 0735-6328531

新院地址:临武县武水镇环城南路与福溪路交汇处西北面3.上述材料种类中，第 1、2 项提供原件进行现场查验提交复印件;第3-5 项经“教师资格管理信息系统”电子信息校验通过的，无须提交纸质材料，若校验不通过或其他系统暂无法校验的则需提供有关证件 (证明)的原件进行现场查验，并提交复印件;第 6-8 项按要求提交原件或复印件